

##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一年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范围内全权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授权额度：最高额度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分批使用。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4、投资期限：自该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5、投资品种：拟购买风险较低、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公司将选择抗风险能力强、信誉高的正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且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6、实施方式：投资理财必须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进行，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

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 二、审批、决策与管理程序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事项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需对上述事项发表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产品金额、期间、选择的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有效期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

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和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无。

## 六、相关意见

###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内控措施，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对象为风险较低、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事宜，并将该项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投资期限为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一般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收益率，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择机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到正常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批与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德证券认为：如意集团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阶段性较为充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 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如意集团本次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购买的理财产品必须为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并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募集资金项目建设。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